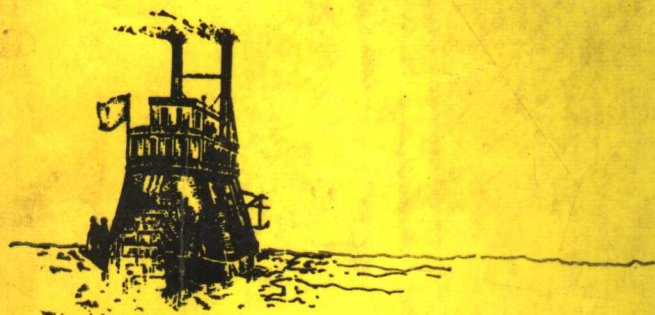


西班牙·葡萄牙语文学丛书

霍乱时期的爱情

[哥伦比亚] 加·马尔克斯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I776.4

7

霍乱时期的爱情

〔哥伦比亚〕加·马尔克斯 著

蒋宗曹 姜风光 译 尹承东 校



责任编辑：袁殿池 沈海滨

封面设计：李欣

插图：李欣

霍乱时期的爱情

Huoluan Shiqi De Aiqing

〔哥伦比亚〕加西亚·马尔克斯 著

蒋宗曹 姜风光 译 尹承东 校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毫米 1/32·印张114/16·插页2·字数 268,000

1987年7月第1版

1987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7,559

统一书号：10093·786

定价：2.80元

ISBN 7-207-00029-4/I·8

内 容 提 要

这是加西亚·马尔克斯继《百年孤独》后又一部惊世之作，评论家称它为“我们时代的爱情大全”。书中描写了阿里萨与费尔米纳真心相爱的曲折而动人的经历。他们年轻时虽心心相印，却由于涉世不深而未能成婚；年老时他们相逢了，虽激情似火，仍不能完婚。本书描绘了许许多多的爱情：高尚的爱情、幸福的爱情、贫穷的爱情、庸俗的爱情、羞怯的爱情、粗暴的爱情、放荡的爱情……通过这些不同类型的爱情故事，展现了哥伦比亚光怪陆离的社会现实。

译者前言

加夫列尔·加西亚·马尔克斯，这位拉丁美洲新小说或曰“爆炸”文学的代表作家，早在他 1982 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之前就为我国读者所熟悉了。我国已出版了他的中短篇小说集和长篇巨著《百年孤独》、《族长的没落》。可以说，加西亚·马尔克斯的重要作品都被译成了中文，引起了我国读者的广泛注意。

就思想内容而论，马尔克斯的作品带有明显的政治色彩，反封建愚昧，反军事独裁，反宗教统治，反金钱万能，对社会时弊进行无情的抨击。

就艺术而论，他的小说总是把现实与幻想、直描与隐喻、写实与夸张、严肃与嘲讽结合起来，通过奇特多变的情节、重复出现的结构，加上民间传说与神话中的鬼怪幽灵穿插其间，创造一个并不失真的神话世界。

马尔克斯的作品被译成世界上的各种文字，单是研究《百年孤独》的专著就有近四百部。他先后曾获得哥伦比亚国家文学奖、最佳新闻记者奖、委内瑞拉罗慕洛·加列戈斯国际文学奖和法国最佳外国作品奖。他被誉为“继西班牙黄金时代的天才们之后，继巴布洛·聂鲁达之后最伟大的天才”、“当代杰出的作家”。前国际笔会主席、著名秘鲁作家巴尔加斯·略萨曾说过：“提到拉美文学，不能不首先想到加西亚·马尔克斯和路易斯·博尔赫斯。”尤其是在他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之后，他被看成是一位“神奇的人物”。

和“拉丁美洲人的骄傲”。

我们现在奉献给读者的《霍乱时期的爱情》，是马尔克斯获得诺贝尔文学奖后的第一部作品，作者呕心沥血地写了两年多时间。在正式出版之前，千百万读者就象“期待一位著名斗牛士重新回到斗牛场上来”似的热切盼望着它。它的问世，首先是拉美出版史上的一件大事。第一版印数即达一百二十万册，同时在西班牙、墨西哥、哥伦比亚、厄瓜多尔、智利、波多黎哥、多米尼加和美国南部及纽约的西班牙语市场发行。

这部小说之所以引起人们的浓厚兴趣，首先因为它是一部爱情专著，评论家称它是“我们时代的爱情大全”。其主线是写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真心相爱的故事。他们在二十岁时没能结婚，因为他们太年轻了；在经过人生的种种曲折，到了八十岁也没能够结合，因为他们太老了。围绕这一主线，作者写了各种各样的爱情：幸福的爱情、贫穷的爱情、高尚的爱情、庸俗的爱情、粗暴的爱情、柏拉图式的爱情、悲惨的爱情、羞怯的爱情、放荡的爱情……照加西亚·马尔克斯的说法，在这部小说里，“连霍乱本身都象一种爱情病”。总之，正如哥伦比亚著名文学评论家安东尼奥·卡瓦耶罗所述：“这部多彩多姿、时间跨度为五十年的悲欢离合的爱情专著，展示了所有的爱情的可能性，所有的爱情方式、表现、手段、痛苦、愉快、折磨和幸福。它堪称是一部充满啼哭、叹息、渴望、挫折、不幸、欢乐和极度兴奋的爱情教科书。倘若不是出自马尔克斯这样一位天才的手笔，读者肯定是不相信的。”

这是一部爱情专著，是一部涉及到当时的政治观点，穿插着爱情、霍乱和战争的故事。有的评论家将这部小说提到相当的政治高度，认为加西亚·马尔克斯“写了一个完整的世界观和历史的种种意想不到的突变。而这种人生观或世界观是和现存的一切世界观不同的，因为一位伟大的小说家总是竭力创造一个完整的

现实，一个与真的现实不同的现实”。但是，这并不是说加西亚·马尔克斯的小说描绘的不是具体的现实，不是这个叫哥伦比亚的真实国家的真正历史。恰恰相反，“这部小说沉浸在历史之中，以令人震惊的摄影手法描写了历史；通过那些爱情故事，缓缓展现着的正是哥伦比亚的历史，是哥伦比亚人自己破坏哥伦比亚的历史”。

在作品的结构上，加西亚·马尔克斯运用了十九世纪欧洲、特别是法国艳情小说的传统手法。读《霍乱时期的爱情》，会使人想到普鲁斯特的《追忆流水年华》，更会想到司汤达的《论爱情》。运生乌尔比诺·胡维纳尔本身就象普鲁斯特小说中的人物，而在人物心理和秉性的描写上，则与《论爱情》有许多酷似之处。《霍乱时期的爱情》是一部专著，但读来还是一部小说，一部地地道道的小说。也许正是这种专著和小说的混合，赋予了加西亚·马尔克斯的新作以法国人已逝年代的经典小说的浓烈情调。

那么，《霍乱时期的爱情》是马尔克斯写的一部法国式的小说吗？并不是这样。尽管故事中出现了去巴黎的旅行和求学、富雷的乐曲、阿纳托尔·法朗士的小说……，但是它实质上还是一部热带地方的小说，巴洛克式的小说，就象瘤牛和木棉树是热带地方的动植物一样。它充满着炎热、潮湿、加勒比海腐蚀木材和带咸味的风，充满着古城卡塔赫纳被破坏了的教堂和宫殿的圆顶，充满着……“总之，它是一部典型的加西亚·马尔克斯笔下的女人组成的花环贯穿着的小说，这些女人都由她们的母亲给起了大西洋沿岸熠熠闪光的名字”。小说中有不少的篇幅几乎就是直书了加西亚·马尔克斯父母的爱情。

《霍乱时期的爱情》的另一个特点是，尽管它是一部热带地区小说，但加西亚·马尔克斯这位魔幻现实主义大师却象在他的上一部记事体小说《一件事先张扬的凶杀案》里一样，毫不留情地摒弃了魔幻现实主义。这里没有女人升天的故事，没有一场雨下了

几年几个月零几天的奇异景象，没有象瘟疫一样传开的健忘症，也没有半人半鬼的专制魔王的种种怪诞行径。“这部小说里一切都是严肃的，有分寸的”，“随着读者一页一页地将小说仿佛沿河而下似的读下去，加西亚·马尔克斯这个令人惊叹的充满自我矛盾的人物也渐渐地在读者的神思中消失，甚至连他就是《百年孤独》和《族长的没落》这种魔幻现实主义代表作的作者的概念也在记忆中抹掉了”。

最后还想说明一点，关于这部小说的开头，在西方评论界是毁誉参半。有人认为，“小说开头不好，第一个句子不象作者从前的小说那样立即撼人心弦，让读者感到兴致勃发，一口气读下去，欲罢不能。它有加西亚·马尔克斯的味道，但是微乎其微的”。另一种意见认为，加西亚·马尔克斯以一个简单的场面开始这部小说是符合他的风格的。例如，《枯枝败叶》开头就是写一个孩子简单的回忆，《百年孤独》开头就是简单地写回忆一个老人带孩子去看冰，《没有人给他写信的上校》开头就是简单地写一个人焦急等待退伍补助金……。但对这部小说的基本评价，评论界的意见还是一致的，认为它既是一部爱情专著，也是一部研究老人心理复杂变化的论文和光怪陆离的回忆录，同时又是一部研究时光从人们心灵和城市中无情流逝的论著。象读法国文学大师的巨著一样，“你们觉得《霍乱时期的爱情》是出自一位经典作家之手”。作品的情节进展缓慢，有如迟缓的河水；一系列的风情月债，充满激情；一幅幅广阔的风景画，令人心驰神往；情感深刻细腻，有如出自金银丝匠之手。“这是一位能掌握各式各样艺术手法的作家，其作品总是引起读者广泛的兴趣和遐想。当然，我们尤其忘不了老加西亚·马尔克斯的拿手好戏：迫使读者永远不想把手中的小说读完。

1986年5月29日于北京

自然，本书为梅塞德斯而作

这些地方的变化日新月异

它们已有了戴王冠的仙女

——莱昂德罗·迪亚斯

这是确定无疑的，苦扁桃的气息总勾起他对情场失意的结局的回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刚走进那个半明半暗的房间就悟到了这一点。他匆匆忙忙地赶到那里本是为了进行急救，但那件多年以来使他悬心的事已经不可挽回了。那位安的列斯群岛的流亡者、残废军人、儿童摄影师，又是跟医生交情甚笃的国际象棋对手德萨因特·阿莫乌尔，此刻已利用氰化金挥发出来的气体，从回忆的折磨中彻底解脱了。

医生看到尸体躺在行军床上，覆盖着一条毛毯。阿莫乌尔生前一向是睡在这张行军床上的。靠近行军床有个板凳，凳子上放着一只小桶，那是用来蒸发毒品的。地板上躺着一只胸脯雪白的黑色丹麦大狗，它被捆绑在行军床的床腿上，旁边摆着一条树枝。

那间令人窒息的杂乱的房间，既是卧室又充当工作室，黎明的曙光从打开的窗户射进来，熹微的光亮足以使人们立即认出他确实已经死了。其它的窗户以及门缝都被破布遮得严严实实或用黑色的马粪纸封闭起来，这更增加了室内的压抑的气氛。室内有一张木台，上面堆满了细口小瓶和没有商标的香水瓶。在用红纸罩着的一台普通聚光灯下有两只白蜡小桶，外皮已经剥落。第三只桶里盛着定影剂，靠近尸体。过期报章杂志扔得到处都是，一块块玻璃板上堆满底片，破旧的家具摆得零乱不堪，但是在那双勤劳的双手的操持下，一切都显得纤尘不染。尽管从窗外吹来的空气使室内气息变得清新，但熟知内情的人，仍然可以感觉出那带有苦扁桃气息的不幸的爱情的幽怨和隐痛。乌尔比诺曾不止一次地在没有先兆的情况下想过：那里真不是应上帝的恩召而离开人间的合适场所。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终于认识到，死者的神经失调也许正是出于上帝的一种密旨。

警察局长带着一个正在市诊所里进行法医实习的年轻学生先到了，是他们在乌尔比诺医生到来之前打开了窗户，并把尸体盖了起来。局长和学生严肃地跟医生打了个招呼，这位医生这次所以到来，主要是出于同情，而不是出于受人崇敬，因为没有人知晓他和阿莫乌尔的友谊之深。这位医道高明的教授，就象每天在临床课开始之前跟他的学生一一握手一样，同警察局长和年轻的实习生拉了拉手，然后使用食指和拇指紧紧捏住毛毯的边缘，仿佛对待一朵鲜花，象惯常一样慢慢地小心翼翼地揭开了毯子。赤裸的尸体僵硬地弯曲着，眼睛睁着，躯体呈蓝色，仿佛比前一天晚上老了五十岁。他的瞳孔是透明的，胡子和头发是黄色的。肚子上有一道旧伤痕，粗糙地缝合着。由于拐杖的折磨，他的身躯和胳膊犹如被判服划船苦役的犯人那样粗大健壮，但是他的僵死的双腿却象无依无靠的孤儿的细腿。乌尔比诺医生怀着痛苦的心情

凝望着，他在同死神徒劳争夺的漫长岁月里，很少有这样的表情。

“真蠢，最糟糕的事情终于发生了。”

他用毛毯重新把尸体盖上，恢复了卓犖不群的教授的神气。前年他过八十寿辰时，热热闹闹地庆祝了三天，在致辞时，他再次顶住了退職的诱惑。他说：“我死后总会有充分的时间休息，但死亡这件变幻不定的事还没有列入我的议事日程。”他右耳越来越不中用了，他用带银柄的拐杖来掩盖蹒跚的步履，依旧摆出年轻时的气派，身穿一套亚麻布衣服，外加一件坎肩，坎肩上挂着一串金表链。珍珠母色的巴斯德^①式的胡须和同样颜色的梳理得溜光锃亮、居中分开的头发，是他性格的忠实反映。记忆衰退越来越使他不安，他不得不随时把事情记在小纸条上，以免遗忘。结果，口袋里的小纸条太多了，又混得难以分辨，正同医疗器械、药瓶以及其它东西在他塞得鼓鼓囊囊的手提箱里混成一团一样。他不仅是城里资格最老和最杰出的医生，也是最讲究穿着的人。然而，他的过于外露的智慧和不太谦虚地动用权威的方式，反而使他得不到应有的爱戴和尊敬。

他给警察局长和实习生下的指示是准确迅速的，不必验尸。房间里散发的气息就足以确定死因：某种感光的酸液引起了容器内的活性氰化物的挥发。但死者阿莫乌尔本人是此中老手，决不会在这种事情上有所疏忽。看到警察局长的犹疑不定的表情，乌尔比诺以他典型的处事方式斩钉截铁地打断了他的话：“请记住，签发死亡证明的人是我！”年轻的医生也感到扫兴：他从来没有遇到过通过解剖尸体来研究氰化金性能的机会。乌尔比诺医生很惊奇，在医学院里没有见过这个学生，但是从他羞涩的面容和安第斯发音上很快就明白了：也许他刚刚来到城里。他说：“在这里，要不了

^① 法国生物学家和化学家。

几天，就会有某个爱情狂人给您一个机会。”这句话刚出口，他便马上意识到，在他记忆中数不清的用氰化物自杀的人中间，这是第一个并非由于爱情而自杀的人。于是他稍稍改变了他的声调：

“当您遇到这种事时，请好好注意，”他对实习生说，“在心脏里常常可以找到金属的微粒。”

然后他象上级对下属那样跟警察局长谈话，吩咐他要绕开一切审理手续，以便当天下午神不知鬼不觉地举行葬礼。他说：“以后我找市长去谈。”他知道阿莫乌尔是个十分节俭的人，节俭得近乎原始人，他凭自己的手艺挣来的钱足以维持生活，因此，在他的某个抽屉里应该放着存款，用做葬礼是绰绰有余的。

“不过，找不到也没关系。”他说，“一切费用由我承担。”

虽说他知道报界对这一消息决不会感兴趣，他还是关照了记者：摄影师是自然死亡。他说：“如果需要的话，我会找省长谈的。”警察局长是个规矩而谦恭的公职人员，他早就听到过乌尔比诺医生的严厉甚至可以使他最亲密的朋友也无法忍受。他对他那么轻易地跳过一切法律手续匆匆忙忙安排葬礼感到惊讶。警察局长唯一没有同意的是去和主教商量，把阿莫乌尔安葬在圣地。他对自己的不肯通融的态度感到歉疚，请求医生原谅。

“我深知此人是个圣者。”他说。

“不仅是个圣者，还有点古怪。”乌尔比诺医生说，“他是个无神论的圣者。但那是上帝的事情。”

在殖民城市的另一端，大教堂的钟声远远地传来了，召唤人们去望大弥撒。乌尔比诺医生戴上半月形夹鼻金丝眼镜，掏出一块精致的方形怀表看了看，弹簧把表盖轻轻地打开了：他险些误了圣灵降临节的弥撒。

客厅里，一架巨型照相机架在轮子上，那轮子就象公共场所活动栏杆下的轮子一样。幕布上画着“黄昏的大海”，是工匠

的手笔。周围墙上挂满了孩子们的照片，并标着那些带有纪念意义的日期：第一次圣餐、戴兔子假面具、幸福的生日。乌尔比诺医生通过他到这里来下棋的那些下午，年复一年，于冥思苦想之余，目睹了这个客厅的墙壁已逐渐被照片覆盖殆尽。他曾多次不无痛心地想到，在那个陈列着即兴拍下的照片的展室里，孕育着一个未来的城市，这座城市将由那些难以捉摸的孩子来管理和败坏，而他的荣誉则将荡然无存。

写字台上，靠近一个放有几只海狼牌烟斗的陶瓷罐，摆着一局残棋。尽管他有急事要办，心情又非常阴郁，乌尔比诺医生还是禁不住要把那盘棋研究一番。他知道，那是前一天夜里下的棋，因为阿莫乌尔每天下午都下棋，而且至少要找三个不同的对手。不过，每次他都是把棋下完，把棋盘和棋子收拾到盒子里，再把盒子放到写字台的抽屉里。他还知道，阿莫乌尔对弈时历来执白，而那一局棋，不出四步，白棋就必输无疑了。“如果他是被杀，这是一个有力的证据。”他心中这样想。“我知道，只有一个人才会设置这么巧妙的杀着。”那位顽强不屈的、惯于拼杀到最后一滴血的战士为什么没有结束这最后的一局棋就溘然撒手了？他觉得不弄清其原因，自己继续活下去便失去了意义。

清晨一点钟，更夫在做最后一次巡逻时，看到了在临街的门上赫然标着这样几个字：“不必敲门，请入内，并请通知警察。”不久，警察局长和实习生就赶到了，两人在房间里搜索了一番，企图寻找苦扁桃气味的来源。但是，在分析那盘残棋的短短几分钟内，警察局长在写字台上的一些纸张中发现了一封致乌尔比诺医生的信。信封用火漆封得结结实实。必须撕开封口，才能把信取出。医生拉开黑色的窗帘，让光线射进来，然后飞快地向那十一页正反两面都用漂亮的字体写得密密麻麻的信纸扫了一眼。从读完第一段起，他就明白自己已赶不上领圣灵降临节的圣餐了。他

激动地喘着气阅读着，为了把失掉了的思路联接起来，他几次倒回去重读。当读完全信，他感到自己仿佛是从过去一个非常遥远的地方归来。尽管他想努力振作精神，依然改变不了沮丧的神色。他双唇发蓝，手指颤抖着把信叠好放进坎肩的口袋里。这时，他记起了警察局长和年轻的实习医生，便带着痛苦的表情向他们微笑了一下。

“没有什么特别的东西。”他说，“是他最后的一些嘱托。”

这半真半假的话完全博得了他们的信任，因为他们照他的吩咐揭开地板上一块活动瓷砖，果然在那里找到了一本陈年旧帐，上面写着开保险柜的密码。钱没有他们想象得那么多，但是用来安葬和办理其它琐事已足够了。乌尔比诺医生此时意识到，在宣讲福音书之前，他已无法赶到大教堂了。

“自从我记事以来，这是我第三次误了星期日弥撒。”他说，“但是，上帝会原谅的。”

这样，他宁可再拖几分钟，以便把所有细节全部解决，尽管他迫不及待地想同他的妻子共同分享信内的机密。他表示要通知为数众多的住在城里的加勒比海难民，以考验他们是否愿意向这位最受尊敬、最积极和最激进的死者表示最后的敬意，尽管他显然已经向障碍屈服，没有克服他前进路上的绊脚石。他也将通知死者的棋友们，在这些棋友中间，有著名的职业棋手，也有无名小卒。他同样准备通知一些交往较少的朋友，因为说不定他们会来参加葬礼。在看到遗书之前，他决定成为第一个参加葬礼的人，但在读过遗书之后，他什么也不敢肯定了。不管怎么说，他要送一个栀子花的花圈，也许阿莫乌尔最后曾一度失悔呢。葬礼定在五点举行，那是炎热季节里最合适的时间。如果需要的话，他可以从十二点钟就去拉西德斯·奥利贝利亚医生的乡间别墅，这位医生是他喜爱的学生，将以丰盛的午餐来庆祝从业二十五周年纪念。

当最初在军队服役的那些暴风雨般的岁月过去之后，乌尔比诺医生变成了一个十分随和的人，他在全省获得了无与伦比的崇敬和威望。他鸡鸣即起，开始服用一些秘方：提神的溴化钾；治风湿痛的水杨酸盐；治昏厥的黑麦角菌滴剂；治失眠的颠茄。他不间断地吃，但总是偷偷地吃，因为在他长期的行医和授业的生涯中，他一向反对给老人开治标性的药剂。对他来说，忍受旁人的痛苦要比忍受自己的痛苦容易得多。他衣袋里时刻带着樟脑晶，没有人看见时，他就拿出来深深地吸一口，以消除对那么多药物混在一起的恐惧。

他一般在书房里呆一个小时，为他星期一至星期六每天八时整到医学院讲授普通临床学备课，直到临死的前夕为止。他也是新文学作品的热情读者，这些作品由他的巴黎书商寄来，或由当地书商从巴塞罗那为他订购，尽管他对西班牙语文学不象对法语文学那样重视。不管怎样，他从来不在早晨读文学作品，而是在午觉之后读个把小时，晚上睡觉之前再读一会儿。备课结束后，他面对打开的窗户，在浴室里做十五分钟呼吸操。他总是面向公鸡啼鸣的方向做操，因为新鲜空气从那儿吹来。然后他洗澡，修胡子，在货真价实的意大利香水的浓郁芳香中粘胡子。他穿上白色亚麻衫裤，外加一件坎肩，戴上软帽，穿上西班牙科尔多瓦产的山羊皮靴。到了八十一岁，他依然保持曾在霍乱流行期后不久从巴黎返回时的那种潇洒风度和欢快神态。他的头发居中分开，梳理得整整齐齐，除了颜色变得象金属一般之外，和年轻时没有半点差异。他在家里用早饭，但是他有自己的一套规矩：一杯大苦艾花汤顺胃，再加一头大蒜。他吃大蒜向来就着面包一瓣瓣细细咀嚼，为的是预防心脏憋闷。教课之后，他常去参加正当的社交活动，或者去接触天主教徒，或者从事艺术方面或社会方面的某项课题的研究。

他几乎总是在家中吃午饭，饭后一边坐在院里花坛上打十芬

钟的吨，一边在梦中听女佣们在枝繁叶茂的芒果树下唱歌，听街上的叫卖声，听港湾里柴油机和马达的轰鸣声。炎热的下午那种响声在周遭回荡着，就象被判刑的天使在受难一样。接着，他要读一个小时的新书，特别是小说和历史专著。随后他便教鹦鹉讲法语和唱歌。多年以来，那只鹦鹉已经成了家中迷人的娱乐品。四点钟，喝下一大杯加冰的柠檬汁之后，他就出去巡诊。尽管他已经上了年纪，他还是拒绝在诊所接待病人，而是一如既往，到患者家里去为他们治病。自从市政建设越来越完备以来，他可以乘马车到任何地方去。

他第一次从欧洲回来后，便乘坐由两匹枣骝马驾着的家用四轮马车活动。这辆马车坏了，他又换了一辆由独马驾辕的双座四轮带篷马车。当马车开始被淘汰，只是在供旅游观光者玩赏和为葬礼拉花圈才使用时，他照旧乘坐这种马车，而且还为它古旧的式样颇感自豪。尽管他拒绝退休，但是他心中明白，除非遇到不治之症，人们是不会上门请他的。他认为那也是一种专长。他只凭外表就可看出患者得的什么病。他越来越不相信药物，对外科手术的普及，他怀有一种惊恐的心情。他说：“手术刀是药物无效的最大证明。”他认为，严格说来，一切药物都是毒药，百分之七十的普通药物都在使人加速死亡。“无论如何，”他经常在课堂上讲，“人们已知的良药并不很多，而且只有少数医生真正了解它们的性能。”他从热情奔放的青年时代起，就把自己称为宿命论的人文主义者。他说：“每个人的死期都是自己命中注定，我们唯一能够做到，只是时辰一到，就帮助他们既不害怕又无痛苦地了却生命。”不过，尽管这些偏激的观点已经构成地方医学的组成部分，他昔日的学生们，即使在正式开业之后，也还在继续向他请教，因为他们承认他的诊断准确无误。不管怎么说，他一直是一位可贵的不可多得的医生，他的病人集中在总督区的高贵门第里。